

采购项目技术、商务及售后服务要求

一、项目技术参数要求：

(一) 麻醉机基本要求：

- 1.1 数量：2 台。
- 1.2 适用范围：成人、小儿、新生儿。
- 1.3 彩色显示屏 ≥ 10 英寸。
- 1.4 为方便麻醉手术, 要求机身自带至少 3 个大抽屉。
- 1.5 电源：100-240V，50/60HZ，后备电池工作时间至少 45 分钟

(二) 技术要求及配置（技术参数和功能）

2.1 气体管理

- 2.1.1 氧气、空气高精度双管流量计，精度 $\pm 2.5\%$ 。
- 2.1.2 具备新鲜气体隔离技术，保证潮气量不受新鲜气体流量影响。
- 2.1.3 快速充氧： $\geq 35\text{L}/\text{min}$ 。
- 2.1.4 基础气流 $\geq 0.02\text{ L}/\text{min}$ ，流量计调节范围： $0.02\sim 10\text{ L}/\text{min}$

2.2 麻醉蒸发罐

2.2.1 双蒸发罐罐位，标配七氟醚蒸发罐 1 只，且蒸发罐与麻醉机为同一厂家生产，可选配同品牌地氟醚蒸发罐。

- 2.2.2 具备压力、流量、温度自动补偿。
- 2.2.3 输出精度 $\leq \pm 2\%$ 。
- 2.2.4 挥发罐具有防倾斜装置且出厂后不再专门维护及定标。

2.3 呼吸机

2.3.1 电动电控（或气动电控）呼吸机。

2.3.2 提供辅助/控制通气，标配通气模式：容量控制通气、压力控制通气、手动通气。

- 2.3.3 具备潮气量动态顺应性补偿。
- 2.3.4 内置流量传感器，且传感器精度不受水汽影响。
- 2.3.5 气源压力不足时，呼吸机仍可利用室内空气进行通气。

2.4 回路

- 2.4.1 完全无需任何工具拆装呼吸回路。
- 2.4.2 标配回路整体加温功能，防止回路积水。

2.4.3 呼吸回路中所有与新鲜气体接触部件（流量传感器除外）均可 134℃高温高压消毒，且不含任何橡胶成分。

2.4.4 单个二氧化碳吸收罐容量不小于 1.5L。

2.5 技术参数

2.5.1 潮气量设定（容量控制模式下）：最小潮气量 \leq 25ml

2.5.2 吸气压力（设定）范围：5-55cmH₂O

2.5.3 压力限制（设定）范围：15-60cmH₂O

2.5.4 呼吸频率（设定）范围：6-50 次

2.5.5 吸呼比（设定）范围：3: 1~1: 4

2.5.6 吸气平台（设定）范围：0~40%

2.5.7 PEEP（设定）范围：0、1、2、3~20 cmH₂O 连续可调

2.6 监测系统

2.6.1 主要监测内容：平均压、平台压、气道峰压, PEEP, 压力波形曲线, 分钟通气量, 潮气量, 呼吸频率, 氧浓度监测。

2.6.2 配备麻醉监护仪, 要求具备: 15 英寸触摸屏、心电、心率、呼吸、血氧、双体温、无创血压、双有创血压、呼末二氧化碳、灌注指数 PI 监测功能、支臂。

二、商务要求:

1. 交货验收与交货期

1.1 交货

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供货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等工作。

1.2 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1.3 验收

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《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》（川财采〔2015〕32 号）的要求进行验收。

2. 付款方式

安装、调试、验收合格后首付货款的 60%，正常运行六个月后支付 30%，留 10% 作为质保金，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。

三、售后服务

1. 供货方负责送货到招标方所在科室并安装调试。对用户进行培训，内容包括基本原理、操作使用和日常维护保养等。

2. 产品免费保修一年。保修期内外供货方须每年至少四次上门到用户处进行巡检、维护。